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國家教育研究院 函

地址：237201 新北市三峽區三樹路2號
聯絡人：翁秀惠
聯絡電話：(02)7740-7516
傳真：(02)7740-7521
電子信箱：sg4134@mail.naer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11日
發文字號：教研展字第109160038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一、二、四及五（A09040000E1091600387000-1.pdf、A09040000E1091600387000-2.pdf、A09040000E1091600387000-3.odt、A09040000E1091600387000-4.pdf）

主旨：本院109年10月辦理2班次之中小學校長在職專業研習班，敬請各縣市依所屬校長專長薦派或協助公告研習訊息，請查照惠復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院中小學校長在職專業研習課程實施計畫(附件1)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班共計2個班次(附件2)，報名開放日期為109年9月14日起，請參加人員逕至本院「研習活動及資訊網」(網址：https://workshop.naer.edu.tw/NAWeb/Services/wFrmNews.aspx)完成線上報名。

三、研習對象：現職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之校長。

四、薦派名單：敬請填妥資料後（附件2），於109年10月2日前免備文以電子郵件逕復本院承辦人翁秀惠輔導員(電子郵件：sg4134@mail.naer.edu.tw)。

五、研習事項須知（附件3）務必函轉參加人員詳閱，倘有任何

問題，請逕洽各班承辦人。

六、請各縣市惠予同意以公假登記參加研習，差旅費及代課費請由各單位自理，研習期間供膳宿，為珍惜資源，請轉知貴屬人員依規定準時報到參與研習，如於開課前不克出席，務必告知各班承辦人。

正本：基隆市政府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縣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

副本：本院教育人力發展中心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0/09/11 15:10:53